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23010900 雜項收入	- 1123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1,456	承辦單位	各戒治所及政風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戒治所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之收入；以及各機關員工受贈財物拍賣及變賣價款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
2. 端正政風行動方案。

全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全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1,456	
	119			1123010000 法務部	71,456	
		1		1123010900 雜項收入	71,456	
			2	1123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1,456	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1.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規定，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之收入71,438千元（其中臺北戒治所3,801千元、新店戒治所14,118千元、桃園女子戒治所4,302千元、新竹戒治所7,240千元、臺中戒治所3,388千元、臺中女子戒治所3,128千元、雲林戒治所3,258千元、嘉義戒治所3,765千元、臺南戒治所5,430千元、高雄女子戒治所2,769千元、屏東戒治所17,611千元、臺東戒治所387千元、花蓮戒治所2,172千元、澎湖戒治所22千元、金門戒治所47千元）。 2. 各機關員工受贈財物拍賣及變賣價款等收入18千元。

**臺灣臺中戒治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014104 戒治業務	預算金額	85,627
計畫內容： 1. 辦理一般性行政運作等業務 2. 辦理教化、技能訓練、各項醫療檢驗等業務。 3. 執行戒治收容人提領及移監管理業務。		預期成果： 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實施完成，提高工作效率，戒除煙毒戒治收容人毒癮，並培養其技能訓練，使其適應社會。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66,531	臺中戒治所相關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66,53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3,275千元，係職員73人之薪俸、加給等。 2. 技工及工友待遇2,426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2人及工友3人之薪俸、加給等。 3. 獎金8,949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4. 其他給與1,713千元，係休假補助、車票費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5. 加班值班費4,855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6. 退休離職儲金2,635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及離職儲金等。 7. 保險2,67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100 人事費	66,53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3,275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26		
0111 獎金	8,949		
0121 其他給與	1,713		
0131 加班值班費	4,85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635		
0151 保險	2,678		
02 戒治基本行政工作	5,064	臺中戒治所相關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5,06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水電費3,658千元，係水電費專款。 2. 通訊費212千元，係郵資及電話等費用。 3. 物品405千元，其中包括： (1) 鍋爐燃油100千元。 (2) 辦理一般性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費用94千元。 (3) 非消耗品211千元，係員工79人非消耗性用具購置費。 4. 一般事務費538千元，其中包括： (1) 文康活動費303千元，係員工79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 (2) 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13千元。 (3) 清潔及雜支等經費122千元。 5.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77千元，係職員7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6. 國內旅費90千元，係洽辦業務差旅費。 7. 特別費84千元。
0200 業務費	5,064		
0202 水電費	3,658		
0203 通訊費	212		
0271 物品	405		
0279 一般事務費	53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7		
0291 國內旅費	90		
0299 特別費	84		

**臺灣臺中戒治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014104	戒治業務	預算金額	85,627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戒治及醫療業務	14,032	臺中戒治所相關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4,03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702		1. 業務費13,70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3 通訊費	176		(1) 通訊費176千元，係辦理戒治業務移送強制執行所需郵資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53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53千元，其中包括：	
0271 物品	4,376		<1> 辦理戒治收容人戒治等課程，委聘講師演講及授課所支給之鐘點費5,00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024		<2> 辦理各項會議、訓練及座談會等業務，委聘專家、學者及講師之出席費或授課鐘點費4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3		(3) 物品4,376千元，其中包括：	
0300 設備及投資	330		<1> 辦理戒治收容人戒治業務材料費用686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330		<2> 收容人疾病醫療材料費用1,079千元。	
			<3> 煙毒癮犯尿液檢驗試劑等材料費2,611千元。	
			(4) 一般事務費4,024千元，其中包括：	
			<1> 辦理戒治收容人戒治業務教材、書籍印製費1,086千元。	
			<2> 辦理技能訓練業務材料及相關業務費913千元。	
			<3> 戒護人員制服費及戒治收容人服裝費472千元。	
			<4> 戒治業務費179千元。	
			<5> 辦理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所需各項業務費20千元。	
			<6> 替代役役男專項業務費1,354千元。	
			(5) 國內旅費73千元，係辦理戒治收容人移監等差旅費。	
			2. 設備及投資330千元，係零星設備費。	